

類 科：金融保險  
科 目：保險學  
考試時間：2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三)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

- 一、近年幾次重大火災事故，突顯財產保險業者經營商業火災保險的損失波動與經營風險。對於這類型的業務，保險業者大多事先安排再保險或共同保險。試比較再保險與共同保險之異同，並說明二者在擴大保險人承保能量方面所發揮之功能。(25分)
- 二、何謂保險契約的特約條款？(10分) 特約條款的內容為何？(10分) 當事人之一方違背特約條款時，保險法中對於保險契約效力與時效有何規定？(5分)
- 三、近年來，詐領保險金的事件頻傳，不僅保險業的賠款增加，也間接對社會造成負面影響。然而，商業保險仍有其存在的必要性。試說明保險的社會利益與社會成本。(25分)
- 四、2022年財產保險業防疫保單理賠金額遠超出預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因此准許業者收回特別準備金以沖抵巨額賠款損失。現行法令對於財產保險業就自留業務提存之特別準備金的種類與提存方式有何規定？(15分) 就提存目的與會計性質來看，特別準備金與未滿期保費準備金的差異為何？(10分)